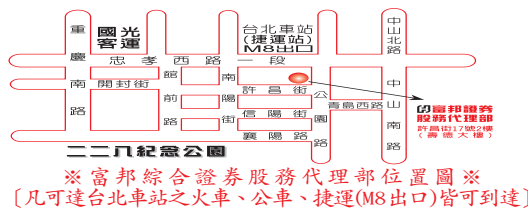


1 0 0

**立萬利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機構  
 (原名：萬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17號2樓(壽德大樓)  
 電話：(02)2361-1300(代表號)  
 營業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8:30~下午4:30(星期例假日除外)



**掛號**  
 國內  
 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564號  
 國內郵簡  
 平信  
 開會通知請即拆閱

**股東 台啓**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本股務代理部依法令規定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僅在辦理股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或利用，其相關資料將依法令之保存期限及規定保存。

105-1

※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為委託出席，但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二者均簽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

**立萬利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萬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出席通知書

**D8**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七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716號地下二樓(遠東世紀廣場L棟) (貴股東如親自出席請填此聯，勿填背面委託書)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普通股股數：

親自參加股東常會者請蓋章或簽名

※本公司委託富邦綜合證券股務代理部擔任本次股東常會徵求人，股東如欲委託股務代理機構出席者，請於委託書第五聯中填具委託人姓名並簽名或蓋章後，自105年5月6日至105年6月1日止(徵求人得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至徵求場所(詳第四聯)領取紀念品，若股東只需領取紀念品者，請於開會當日會議結束前至會場領取紀念品(會後恕不郵寄，恕不補發)。本次股東常會紀念品為：OTG巧接頭(或本公司等值產品)。

**印鑑卡填寫須知**

- 貴股東惠鑒：
- 請核對下列「股東印鑑卡」列印資料、於「印鑑」欄加蓋印鑑(未成年股東除本人印鑑外，另應由父母加蓋雙方印鑑；僅留存任一方印鑑者，應由父母雙方簽立同意書，並檢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未成年股東未領有身分證者，得以戶口名簿影本代替，另免附法定代理人身分證影本)一份寄回，以保障您的權益。
  - 電腦列印之股東印鑑卡內容如有不符或地址變更，敬請於原處自行訂正並加蓋印鑑，並請股東自行填寫身分證字號及出生日期，俾憑更改存檔資料。

**委託書使用須知**

-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 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股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其他注意事項請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違反委託書使用規則，其代理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 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17號2樓)。
- 法人指派代表人出席時，請檢附加蓋印鑑之指派書。
- 欲出席股東會者請攜帶證明文件。
- 委託書格式詳如第五聯。
- 本次股東常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D8**

立萬利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印鑑卡		戶號	
戶名		電話	
身分證號碼		出生日期	
戶籍地			
通訊處			

起本股東辦理各項股務事宜即日  
 起概以右列印鑑為憑  
 印 (蓋章)  
 鑑 另檢附身分證影本一份

※依交易所92年6月30日台證上字第0920014651號函為保障股東權益，請 貴股東自行填寫身分證字號等股東基本資料。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簡貼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公司許可證號碼：0021號  
 備風公司印製，服務專線：(02)2225-1430

立萬

第一聯

第二聯

第三聯

022747

02225-1430  
 備風資訊印刷廠承印 (02) 2225-1430  
 2016/4/29 PM 03:12

S

立萬利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原名：萬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年股東常會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

股東常會日期105年6月7日

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附件如下：

第四聯

序號	徵求人	委任股東	徵求場所名稱或所委託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	董事及其代表人姓名	解除競業禁止項目
1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億生投資有限公司 陳立白	1.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十七號二樓 電話: (02)2361-1300  【徵求股數限1,000股(含)以上】	法人董事億生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孫大千先生	未來事件交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副董事長
				法人董事億生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林婉菁小姐	威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代表人 威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瑞得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健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註: 1. 徵求期間自105年5月6日起至105年6月1日止。  
2. 股東如須查詢詳細資料請至證基會網站 (<http://free.sfi.org.tw/>) 查詢。

105-D8

第五聯

委託書		委託人 (股東)		編號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住址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5年6月7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討論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1)  贊成 (2)  反對 (3)  棄權  
 2. 承認104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1)  承認 (2)  反對 (3)  棄權  
 3. 承認104年度虧損撥補案:  
 (1)  承認 (2)  反對 (3)  棄權  
 4. 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1)  贊成 (2)  反對 (3)  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代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立萬利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萬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105年 月 日

一、禁止交付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  
 二、發現違法取得及使用委託書,可檢附具體事證向集保結算所檢舉,經查證屬實者,最高給予檢舉獎金五萬元,檢舉電話: (02) 2547-1111。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105-1

第六聯

立萬利創新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  
(原名:萬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本公司訂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七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假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716號地下二樓(遠東世紀廣場L棟),召開一〇五年股東常會。本次會議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八時三十分起,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會議主要內容:(一)討論事項:討論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二)報告事項:1.104年度營業狀況報告。2.監察人審查104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本公司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報告。(三)承認事項:1.承認104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2.承認104年度虧損撥補案。(四)其他議案: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五)臨時動議。
- 本次討論董事競業禁止之解除,爰依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1及公司法第209條規定,擬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之限制(詳第四聯附件)。
- 茲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自民國一〇五年四月九日起至一〇五年六月七日止為停止股票過戶期間。
- 檢奉 貴股東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乙份,如決定親自出席,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於開會當日辦理報到即可(親自出席者免再寄回),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填妥代理人姓名、地址及簽章後,應於開會五日前(105年6月1日)送(寄)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17號2樓)。
- 本次股東常會如有公開徵求委託書之情事,本公司依規定將於105年5月6日上傳至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網站,(網址:<http://efile.sfi.org.tw>),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網址<http://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公告相關資料免費查詢系統」,選擇「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此進入」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證券代號:3054)
- 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二規定:「已依本法發行股票之公司,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仟股股東,其股東常會之召集通知得於開會三十日前以公告方式為之」。
- 股東常會紀念品(OTG巧頭)領取方式:  
 1. 本公司委託富邦綜合證券股務代理部擔任本次股東常會徵求人,股東如欲委託股務代理機構出席者,請於委託書第五聯中填寫委託人姓名並簽名或蓋章後,自105年5月6日至105年6月1日止(徵求人得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至徵求場所(詳第四聯)領取紀念品。  
 2. 若股東只需領取紀念品者,請於開會當日會議結束前至會場領取紀念品(會後恕不郵寄,恕不補發)。  
 3. 紀念品若有不足以同等價值替代之。

此致  
貴股東

立萬利創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原名:萬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敬啟